中共马桥镇委文件

马委〔2026〕5号　　签发人：郭军仪

中共马桥镇委员会 马桥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5年，马桥镇党委、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目标，将法治政府建设贯穿于党委、政府工作全过程，为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现将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坚持高位部署，统筹谋划法治建设全局。镇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切实承担起领导责任，将法治建设纳入全镇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齐抓

共管。全年主持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法治建设工作4次，及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委办齐抓共管、社会广泛参与的法治建设工作格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研究解决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中存在的问题，部署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二）强化理论学习，筑牢依法行政思想根基。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将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土地管理法及与乡镇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列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全年组织中心组集体学法6次，举办全镇干部法治专题培训2期，马桥镇机关干部参加学法考试参与率和合格率均为100%。通过带头学、示范学，有效提升干部队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三）严格依法决策，确保权力规范透明运行。推进依法行政，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决策程序。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重大事项合法性审查制度，完成镇、村合法性审查报告46份、组织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18个。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智囊”作用，对重大行政决策、重要合同协议进行合法性审查，提出法律意见，确保所有决策有法有据、风险可控、程序正当。全镇全年未发生因决策不当引发的重大纠纷或群体性事件。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夯实政府治理制度基础。

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严格执行制定、备案、清理程序。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2名执业律师担任镇政府法律顾问，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全覆盖。全年法律顾问参与矛盾纠纷调解45起，提供法律咨询240余人次，成为基层依法治理不可或缺的专业力量。

（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升行政执法公信力。聚焦安全生产、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城乡建设等重点领域，加大执法力度，全年开展各类执法检查313次，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88份，纠正违法行为和消除安全隐患1733条，督促涉事企业主动改正违法行为、消除安全隐患，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三）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主动接受上级各部门、人大机关、司法机关的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提出建议和议案5件，政协委员提案10件，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100%。积极畅通民主监督渠道，2025年受理办结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领导信箱等平台群众各类诉求2903件，按期办结率86.50%，服务满意率98.04%，结果满意85.91%。全面贯彻落实村级“三务公开”制度，全年累计公开财务、党务、村务1800余次，有效保障村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从源头上预防腐败，增强村“两委”公信力，夯实基层执政基础、推动乡村振兴。

（四）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马桥镇综治中心入驻信访办、司法所、派出所、12345热线等16个部门单位，建立联席

会议、监督评价、工作考核等10项管理机制，设置品牌调解室（老赵调解室）、视频监控室、法律服务室等15个功能室。依托“网格调解+乡贤调解+司法调解+信访调解”四级调解体系，切实做到预防在先、调解优先，避免小矛盾产生大后果。2025年共受理矛盾纠纷958件，依规受理率100%、按期办结率100%、化解率96.1%。

（五）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营造全民守法浓厚氛围。组织开展法律活动30余场次，发放普法资料7000余份。重点围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命案防控、矛盾纠纷化解等，开展专项法治宣传讲座15场，成功培育“法律明白人”62名。同步开展法治宣传进村活动110场，覆盖群众3万人次，辖区实现命案“零发生”，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思维与业务工作融合深度有待提高。存在“重业务、轻法治”的惯性思维，未能自觉将法治要求融入日常管理、行政执法和为民服务的具体工作中，“法治”程序意识、证据意识有待强化。

（二）基层法治工作力量和能力存在短板。法治政府建设任务日益繁重，法律顾问时间精力有限，与村干部、群众联系不紧密，法律服务多以被动咨询为主，未能深度融入基层治理。面对日益增多的普法宣传、纠纷调解、法律诉讼等任务，现有力量捉襟见肘。

（三）普法宣传的精准性和实效性有待增强。当前普法宣传仍以发放资料、悬挂横幅、集中宣讲等传统形式为主，对新

媒体、新技术的运用不够娴熟，吸引力不足。普法内容与农民群众切身利益结合不够紧密，针对土地承包、婚姻家庭、民间借贷、电信诈骗等农村高发问题的“定制化”“案例式”普法供给不足。

四、2026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计划安排

（一）在深化思想认识与压实责任上持续加力。持续将学习宣传贯彻法治思想作为政治任务，列入党委中心组学习和干部教育必修课。进一步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任务，推动“年终述法”向委办、村延伸并提质增效。建立法治台账，对重大决策、执法案件、矛盾调处等进行法治评估，提升依法履职能力。

（二）在促进法治与业务深度融合上实现突破。启动“法治+业务”能力提升计划，组织各委办梳理行业领域常用法律法规和风险点，建立业务决策、法治前置机制，重要方案、协议同步进行合法性、合规性评估。

（三）在优化基层法治人才队伍上补齐短板。积极争取上级支持，通过聘用、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充实法治工作力量。建立镇村法律顾问履职评价和激励机制，推动其深度参与重大决策、合同审查、纠纷调解和普法宣传。同时，加强现有法治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实践锻炼，打造一支懂法律、通业务、接地气的基层法治铁军。

（四）在增强普法宣传精准性上拓宽渠道。依据“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路线图”，精准识别不同群体、不同领域的法律需求，摒弃传统的单一讲座模式，发动妇联执委、村民代表、

威望能人等亲身讲法，通过“妇女议事+村民碰头+田间地头聊”等形式开展群众聊法活动，制作方言普法短视频、常见法律问题的情景剧，积极引导群众树立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法治思维，推动法律意识真正“飞入寻常百姓家”。

（五）在提升矛盾化解实效性上增强联调联动。加强诉调、警调、访调对接，建立镇级“三调联动”联席会议制度，落实矛盾风险分析研判周例会工作机制，定期研判辖区矛盾纠纷，会商重大复杂疑难纠纷调处方案。统筹协调好入驻部门开展工作，力争实现各类矛盾纠纷化解“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发挥网格员“前哨”作用，深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常态化排查婚姻家庭、邻里关系、土地权属、债务纠纷等矛盾隐患，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严防“民转刑”“刑转命”案件发生。

特此报告。

中共桓台县马桥镇委员会　　桓台县马桥镇人民政府

2026年2月27日

中共马桥镇委员会　　2026年2月27日印发